

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093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63號

承辦人：副研究員 林京進

電話：(02) 2341-8508#804

電子信箱：lamelu40@ilrdf.org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原語認字第11100007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補助交通住宿及工作費實施計畫
(XC76917312_1110000714_ATTACH1.docx、XC76917312_1110000714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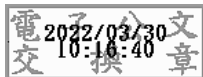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本基金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補助交通、住宿及工作費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本基金會辦理「111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，為鼓勵原住民學生踴躍參與本次測驗，補助交通、住宿及工作費。
- 二、檢送旨揭計畫1份，請轉知轄內國中以上報名學校並依計畫內容辦理經費補助事宜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副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、本基金會認證測驗組



花府 111/03/30



1110065197